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事项获得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聆讯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申请事宜,本公司于 2022 年 2月25日收到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聆讯通过的函件。

本公司 B 股近日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停牌,此后公司 B 股股票将进入现金选择权派发、行权申报、行权清算交收阶段,不再交易。

本公司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申报方式为 B 股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申报及 行权服务。

董事会将根据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公告 B 股现金选择权具体实施方案等相关事宜,敬请投资者留意。

公司目前获得了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聆讯通过的函件,但聆讯通过后依然要符合香港联交所的上市条件。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